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系）100周年纪念文库

#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先贤经典文集下

平新乔 张亚光 孙家红 编

先贤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系)20周年纪念文库

#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先贤经典文集下

平新乔 张亚光 孙家红 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 目 录

## 上 册

|                                                |     |
|------------------------------------------------|-----|
| 译斯氏《计学》例言/严复 .....                             | 1   |
| 实业教育                                           |     |
| ——侯官严复在上海商部高等实业学校演说/严复 .....                   | 5   |
| 财政讨论会之币制会议/王建祖 .....                           | 10  |
| 圣西蒙 Saint-Simon 及经济集中主义 Collectivism/王建祖 ..... | 12  |
| 物价与货币购买力                                       |     |
| ——致《甲寅》杂志记者/李大钊 .....                          | 21  |
| 战争与人口问题/李大钊 .....                              | 22  |
| 中国古代经济思想之特点/李大钊 .....                          | 24  |
| 由经济上解释中国近代思想变动的原由/李大钊 .....                    | 27  |
| 社会主义下之实业/李大钊 .....                             | 32  |
| 中国之希望在于劳动者/马寅初 .....                           | 34  |
| 大战前欧美各国之不换纸币与我国之京钞/马寅初 著 杜廷紘 译 .....           | 37  |
| 在北京大学经济学会成立会上的演说词/马寅初 .....                    | 46  |
| 法科研究所研究录 .....                                 | 48  |
| 原币/李芳 .....                                    | 54  |
| 经济上之万国联盟观/皮宗石 .....                            | 61  |
| 金的移动与国际清算银行/皮宗石 .....                          | 66  |
| 国民经济之意义/陈启修 .....                              | 72  |
| 致北京大学同人书/陈启修 .....                             | 76  |
| 中国人口的总数/陈启修 .....                              | 80  |
| 人口问题,社会问题的锁钥/顾孟余 .....                         | 88  |
| 钱币理论与本位政策/顾孟余 .....                            | 98  |
| 现代银行信用之性质/顾孟余 .....                            | 102 |
| 我之新银团观/杜国庠 .....                               | 106 |

|                                   |     |
|-----------------------------------|-----|
| 由空想的社会主义到实行的社会主义/杜国庠 .....        | 110 |
| 欧美劳动问题/陶孟和 .....                  | 118 |
| 贫穷与人口问题/陶孟和 .....                 | 124 |
| 评社会主义运动/陶孟和 .....                 | 136 |
| 组织农民银行驱逐“重利盘剥者”(usurer)/李四杰 ..... | 140 |
| 附盐政改良议/胡钧 .....                   | 143 |
| 最初中英茶市组织/陈翰笙 .....                | 150 |
| 美国农业与世界经济/陈翰笙 .....               | 157 |
| 治经济思想史发凡/萧纯锦 .....                | 165 |
| 论中国民数/黎世衡 .....                   | 173 |
| 最初华番茶马贸易的经过/黎世衡 .....             | 178 |
| 各国对于无线电事业之竞争/何作霖 .....            | 183 |
| 苏俄金融制度之沿革/何作霖 .....               | 186 |
| 中国农民经济状况蠡测/宋作楠 .....              | 200 |
| 消费合作之原理/陈其鹿 .....                 | 206 |
| 农场经营研究:目的,范围与方法/袁开明 .....         | 221 |
| 农产物贩运应有之研究工作/袁开明 .....            | 234 |
| 读凯衍斯货币论/杨端六 .....                 | 241 |
| 货币制度/杨端六 .....                    | 247 |
| 消费信用                              |     |
| ——一个增加购买力的方法/赵迺抃 .....            | 265 |
| 静态经济与动态经济/赵迺抃 .....               | 269 |
| 失业统计的比较性/罗志如 .....                | 272 |
| 需求伸缩性之数理浅释/罗志如 .....              | 280 |
| 物价高涨与经济建设/罗志如 .....               | 286 |
| 在社会主义理想下加速生产力发展应采计划经济制度/罗志如 ..... | 290 |
| 现代经济社会中工业管制问题/罗志如 .....           | 292 |
| 近世苏俄经济建设概况/姚嘉椿 .....              | 299 |
| 中国预算制度改造与历年财政收支之关系/杨汝梅 .....      | 309 |
| 中央及地方预算法规之研究/杨汝梅 .....            | 322 |

## 下 册

|                                               |     |
|-----------------------------------------------|-----|
| 美国银行制度之回顾与展望/徐毓枬 .....                        | 333 |
| 温故而知新                                         |     |
| ——物价动态之一种分析/徐毓枬 .....                         | 341 |
| 中国金融资本的病态/千家驹 .....                           | 346 |
| 怎样研究经济学/千家驹 .....                             | 352 |
| 论工业化与民营工业/千家驹 .....                           | 358 |
| 新年的新希望/千家驹 .....                              | 365 |
| 新民主主义经济下的民族资本家/千家驹 .....                      | 366 |
| 新式会计方法在中国之过去与未来/谢霖 .....                      | 371 |
| 中国现在实行的所得税/谢霖 .....                           | 375 |
| 二十年来从事会计工作之经过                                 |     |
| ——民国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出席复旦大学会计学系同学欢迎会<br>之演词/谢霖 ..... | 396 |
| 经济书评/赵人僑 .....                                | 400 |
| 物价安定与汇兑安定/赵人僑 .....                           | 403 |
| 会计上之法与人/余肇池 .....                             | 419 |
| 国营事业管理法规之我见/余肇池 .....                         | 435 |
| 四川在我国之经济地位/徐新六 .....                          | 440 |
| 财政学方法论商榷/崔敬伯 .....                            | 443 |
| 所得税实施问题/崔敬伯 .....                             | 448 |
| 国民经济建设与物价水平/朱炳南 .....                         | 470 |
| 货币数量说及其史的发展/伍启元 .....                         | 479 |
| 美国人最近对苏俄的观念/李光忠 .....                         | 501 |
| 新经济的三个原则/卢郁文 .....                            | 504 |
| 建树经济统制的施行机构/卢郁文 .....                         | 508 |
| 银汇兑下国际贸易理论之研究/李卓敏 张延祝 .....                   | 513 |
| 战时物价之理论/李卓敏 .....                             | 533 |
| 中国政治传统与经济建设政策                                 |     |
| ——经济政策与经济建设问题之二/陈振汉 .....                     | 539 |
| 区位理论与贸易理论/陈振汉 .....                           | 544 |
| 混合制度与计划制度中间的选择/陈振汉 .....                      | 553 |
| (关于社会主义的)讨论/徐毓枬 蒋硕杰 吴景超 刘大中 陈振汉 .....         | 560 |

## 资本蓄积的理论

|                                   |     |
|-----------------------------------|-----|
| ——对于马克思的资本蓄积理论的一个新的探讨和推进/樊弘 ..... | 569 |
| 评马克思和凯衍斯的资本蓄积,货币和利息的理论/樊弘 .....   | 581 |
| 工业化之基本理论/王民嘉 .....                | 592 |
| 赫克斯(Hicks)生产计划理论/杜度 .....         | 601 |
| 经济制度与中国经济建设途径/叶方恬 .....           | 608 |
| 统计学与社会科学研究方法/戴世光 .....            | 616 |
| 币值与币信                             |     |
| ——论金圆券发行办法的改修/戴世光 .....           | 625 |
| 国营重工业的前途/严仁庚 .....                | 628 |
| 检讨黄金政策/严仁庚 .....                  | 636 |
| 建议大学里添设:“时事研究”一科/严仁庚 .....        | 640 |
| 政治与经济/周炳琳 .....                   | 643 |
| 反对公用事业加价至战前标准/周炳琳 .....           | 644 |
| 改革案与既得利益/周炳琳 .....                | 645 |
| 论经济溃崩/杨西孟 .....                   | 648 |
| 非常情形下的物价及经济问题/杨西孟 .....           | 657 |
| 谈币制改革/周作仁 .....                   | 664 |
| 通货膨胀与限价政策/周作仁 .....               | 666 |
| 稳定币值的途径/周作仁 .....                 | 669 |
| 工商贷款之停止与开放问题/蒋硕杰 .....            | 672 |
| 宋代之专卖制度/赵靖 .....                  | 675 |

# 美国银行制度之回顾与展望\*

徐毓枬

## 一

向以世界第一黄金国永远繁荣等自夸的美国,从一九二九年华尔街发生股票惨跌风潮以后,情形骤变,陷于极度衰退,生产萎缩,消费激减,金融动摇,信用破坏,政府虽采种种救济方法,而终归泡影,终于在不久的过去,酿成空前未有的金融风潮。从密歇根一州起,不数日而蔓延至四十四州,以致政府不得不采取严峻的行政手段,防止情形恶化。至于这次恐慌的原因,经济学家意见则不同,有的认为这是资本主义崩溃前的必然现象,有的认为这是金本位的没落,更有人认为这是通货膨胀和信用扩张过度的结果。我们不否认这种见解都含有很大真理,然而美国银行制度之不能适合美国国情,也不失为最重要原因之一。何以这种金融风潮不常发生于英法两国,而美国从一九二七年以来,每年倒闭的银行数,总在一千以上?要解答这个问题,除顾及其他原因外,也必须顾及银行制度问题。所以在恐慌方才渡过,具体改革法尚未发表的今日,把美国银行制度作一综合的观察,研究其症结所在,推测其未来的动向,也不能说是毫无意义的事吧。

## 二

我们为便利起见,不妨把美国银行制度划为两个时期,一是联邦准备制度未确立以前的时期,或国立银行——根据联邦政府法律注册设立的银行——时期,一是联邦准备制度确立以后的时期。

在南北战争以前,美国市场上的交易媒介,大部分都是州立银行——根据州政府法律注册设立的银行——所发行的钞票。美国宪法禁止各州政府自己发行信用证券,而当时民众,又皆要求有贱价货币(cheap money),于是各州对于银行法都异常宽弛,有若干州,对于资本的总额,资产的收集,和钞票的发行,简直绝少规定,或竟全无规定,以便人民可以自由组织银行,发行钞票,在这种情形之下,银行的组织自然是风

---

\* 本文原载于《复兴月刊》,1933年第10期,第8—21页。

起云涌,钞票的数量当然也可观。其中只有一二银行,因所在州立法较严,或办理人谨慎从事,对于钞票发行额留有相当准备,可以立刻兑现;其他银行就不堪闻问,这种制度终于在一八一四年一八三七年和一八五七年三次恐慌中,充分暴露弱点。当时除一二银行外,其他都停止兑现。于是有识之士,都觉得有改革银行制度的必要。

一八六三年国务卿蔡斯(Secretary Salmon P. Chase)鉴于纽约数银行办理完善,就以该银行为典型,提出国立银行条例,并通过于议会。从该条例施行以后,政府对于州立银行所发行的钞票,每年征税百分之十,以便使国立银行享有发行钞票的特权。法案的详细内容,虽屡经修正,但大体无多大变更,重要者如下:(一)资本额规定在三千人以下的城市,至少须二五〇〇〇元,在五万人以上的城市,至少须二〇〇,〇〇〇元。(二)钞票发行额不得超过股款,并须购买与钞票发行额相等的联邦政府公债票,储于国库。除此以外,各银行并须在美国国库保持等于钞票发行额百分之五的“合法货币”。(三)关于存款准备方面,该法案规定在中央准备市(纽约芝加哥和圣路易)的各国立银行,至少须保持等于存款百分之二十五的合法货币准备;在普通准备市(包括一切人口在十万以上的城市)的各银行,规定为百分之二十五,但该银行在中央准备市国立银行的存款,也可抵作准备额的一半;其他各地银行,则至少须有百分之十五的准备,但该行在中央准备市或普通准备市的各银行的存款,可抵作准备额的五分之三。不论在中央准备市普通准备市或其他各地的银行,都可拿该行存在国库的百分之五的基金,作为法定准备。

国立银行制度对于资本数量,钞票发行办法,存款准备情形,都已有相当规定,较之前的漫无限制,自然进步了许多。但我们把这种制度一加考察,也可以发现许多缺点。

国立银行条例对于资本额的规定太低,在五万人以上以至数百万的大城,只须有二〇〇,〇〇〇元就可营业,结果银行设立很多。而且并未规定州立银行必须依照国立银行条例重行注册组织。估计在一九一三年,联邦准备条例未通过以前,国立银行州立银行以及其他含有银行性质的各种组织,共有三万余家。

银行数量之多,尚不足为美国银行制度的致使伤,美国银行的大弱点,在于准备制度的不良,国立银行条例规定各银行不得在国内设立分行,因此有三万银行,就有三万个独立准备。虽同时规定各行可以该行在其他银行的存款作为准备,但辗转相存,最后银行以存款投入证券,而以证券为自己的准备;一遇金融紧急时,各银行当然要以存款提回,但最后一银行,因为已把存款投入证券,要应付这种提款,堆有将证券出卖,然在金融紧急时,证券出卖,极不容易,于是各银行全被牵倒。美国银行家很明了这种弱点,所以竭力保持现金准备,各不为谋,但在严重金融恐慌时,因为不通声气之故,还是不能避免厄运。

美国银行准备制度之不良,除准备散漫以外,更有银行法的条文呆板,以致银行不能利用准备,应付市面放款需要。银行法规定一到法定最低限度后,银行即应停止放款。因为这种缘故,有人就说美国的准备是死的,无用的。然而银行不放款,常常引起巨大灾殃,企业家不能获得银行信用,不能不以股票强制出卖,股票价

格低落,其他财产也随之而跌。银行见此情形,就收回通知放款,或追加保证,企业家不得不再强制出场,股票再跌,如此循环往返,要求银行放款的压力日大,企业家的处境也日险,结果弄得两败俱伤。总之,银行因准备低落而停止放款时,常常引起金融市场的普遍恐慌。要救济这种弊病,惟有施行健全的贴现和再贴现政策,变化利率的高低,以应付市面放款需要,而美国在联邦准备条例未通过以前,一方面碍于法律条文,不能增高利率。继续放款,一方面又无再贴现机关。恐慌之时常发生,原因就在于此。

国立银行制度还有一个缺点,就是钞票发行权的不统一,和钞票的缺乏伸缩性。国立银行条例虽然取消州立银行的发行权,但有发行权的国立银行,真不知有多少家。银行法又规定各国立银行须以等于钞票发行额的联邦政府公债票存于国库,如公债市价低落,则须加缴,如市价超过票面,却又不准多发。按美国政府所以规定银行发行钞票,须以政府公债为担保,因为当时正是南北战争剧烈之际,政府发行公债应付战时财政,而苦无处容纳,所以想出这种方法,为公债创造一人为市场,其时债票价格低于票面,银行一方面可收债票利息,他方面又可无利借款——即发行钞票——很欢迎这种办法。南北战争以后,公债价格上涨,超过票面,新发的公债,又都利率很低,银行家觉得如在公债价格极高的时候购进债票,以增发钞票,则几无利可图。所以乘公债跌落时买进,增发钞票,然而公债涨的时候,往往是商业繁盛,需要增加通货的时候,公债跌时,又往往是商业呆滞,需要收缩通货的时候。现在美国银行的钞票,恰巧与商业情形相反,于需要增加通货时而不增加,于需要收缩时而反膨胀,结果通货之意义全失。而且因为债票有限,增发钞票和收回钞票的手续麻烦,费用极大,钞票的收发常不能与季节变动和市面需要相适应。

国立银行还有一个缺点,就是汇划的不便利。美国票据交换所只能交换本地票据,各银行之执有外埠票据者,每托外埠同业代收,造成绕道(routing)现象。如以现金运回,则运费保险费等极为浩繁,而付款银行又往往藉口外埠款项,扣去若干手续费,形成国内汇兑的汇水。这是国内汇兑的不便利。至于国外汇兑方面,当时美国全靠伦敦金融市场,汇划费用和现金输送费用极大,也异常不便利。

### 三

国立银行制度因有上述种种缺点,银行学者久已主张改革,而代以中央银行制度,但因美国地方色彩非常浓厚,中央银行计划终不能得多数赞助。一九〇七年金融风潮暴发,旧银行制度的劣点逐渐显露,当时各银行都无法应付存户提取存款,初时存款于他银行的,此时自然到他银行提取,他银行自顾不暇,不能照付。银行家想出由票据交换所发行发款单(clearing house loan certificate),以付票据交换所中各行的差额。若干城市中,竟以此种票据作现金使用,付与存户。估计在一九〇

七年恐慌中,票据交换所放款单与其他票据之用作通货者价值达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政府为应付这种事变,通过亚德立佛里兰法案(Aldrich-Vreeland, AN)。该法案允许国立银行以公债票以外的物品为担保,发行钞票。但课以重税。以后数年中,银行并未多发钞票,至一九一四年欧战爆发,美国现金流入欧洲,银行始发汇时钞票三八六,〇〇〇,〇〇〇元,但至该法案在一九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满期时,临时钞票已经收回。亚德立佛里兰法案又规定设一全国币制委员会,由参众两院议员组织,研究改订全国银行计划,该委员会提议设立中央银行,由银行自行办理,当时讨论虽甚热烈,终未见采用。

亚德立佛里兰法案不过是从国立银行制到联邦准备制的过渡时期的产物,引起人民对于改革银行制度的热心而已。真正和美国银行制度有关系的,是一九一三年所通过联邦准备条例。该条例规定以全国划为十二区,每区设一中央银行,称为联邦准备银行。凡在某区的国立银行,必须为该区联邦准备银行的会员。换言之,就是认购联邦准备银行的股票。州立银行与信托公司亦可为会员,但必须适合国立银行的程度,并服从联邦准备条例所规定的条件。每一联邦准备银行有一董事会,董事九人,六人由会员银行选出,三人由联邦准备局指定;指定三人之中,只有一人积极参加银行业务,即为董事会董事长。选出六人之中,至少有三人是该地农工商商业界的积极活动人物。联邦准备银行之上,设联邦准备局,由总统委任五人,以及财政部长泉币司长组织之。更就此五人之中,指定两人为总裁与副总裁。局长一职,由财政部长兼任。联邦准备局之外,更设联邦顾问会,由每区选出一人组织之,以供联邦准备局咨询。任期一层,各区联邦准备银行董事任期三年,每年改选三分之一;联邦准备局人员(财政部长泉币司长除外)任期十年,每二年改选一人,联邦顾问会顾问任期一年,一次改选。

联邦准备银行的组织,已如上述,它的业务又如何呢?联邦准备银行是银行的银行,因为它并不与私人往来,专与会员银行发生关系。这种关系可方为三类,就是保管准备,再贴现和放款,以及发行钞票。

联邦准备银行完全保管各会员银行的准备。初时法律规定会员银行须自己保管一部分准备,但从一九一七年修正后,规定会员银行的准备,须完全存于联邦准备银行。凡在中央准备市的会员银行,准备额须等于活期存款之百分之十三;普通准备市百分之十;其他会员银行则百分之七,除此以外,各级银行都必须有百分之三的定期存款准备。因此各会员银行的最后准备,就是联邦准备银行自己的准备。法律规定联邦准备银行的准备,须等于会员银行存款的百分之三十五,加钞票发行额的百分之四十。

再贴现就是一银行购买他银行所执有的票据,这种行为,在欧洲早已流行,而美国在国立银行制度下,再贴现绝无仅有,偶一为之。亦非常秘密,似乎再贴现是非常可耻的事。但联邦准备条例正式承认再贴现联邦准备银行主要业务之一,

规定联邦准备银行得依照联邦准备局所订规章,再贴现会员银行所执有之一切农工商业短期票据,对于因购买股票债票而起的票据,除非所购证券为美国政府所发,不得再贴现。这种限制的目的,在防止利用联邦准备银行的资金,而从事于证券投机。从一九一六年以后,会员银行也可自出本票,连同具有再贴现资格的票据,或联邦政府的证券,作为担保,向联邦准备银行借款。

关于钞票发行权一节,国立银行仍有继续发行钞票之权,同时联邦准备银行也可以公债为担保,发出钞票;并规定得依照票面,逐渐收买国立银行所执有的公债票。这种办法,就是想在突然扰乱金融市场的范围内,逐渐集中钞票发行权。实则国立银行钞票和联邦准备银行钞票都不大重要,最重要的是联邦准备券。联邦准备券是美国政府的直接负债,由联邦准备银行以百分之六十的保证准备,和百分之四十的现金准备为担保,向联邦政府具领而发出,一经发出之后,该作为保证准备的商业票据,就标记不动,如票据到期而准备券不收回,则必须以新票据或现金为准备。会员银行如因存款人要求提款,或借款人要求放款,而觉缺乏通货应付时,可以公债或商业票据为担保,发出本票,向联邦准备银请求贴现。后者即以准备券付之,于是一转手之间,个人信用即变为准备券。

保管准备,再贴现,和发行准备券,这是联邦银行对于会员银行的业务。除此以外,它也有自动的业务。它一面经理国库,同时也从事公开市场交易。所谓公开市场交易,就是在公开市场中,买卖金银货币,生金银,联邦政府证券,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的短期债券,联邦信用银行和国立农村信用银行的放款公债票,承兑券,和无抵押债票,电汇,银行承付票,各种有贴现资格的国票。公关市场,交易是很重要的,假使联邦准备银行只能与会员银行或政府发生关系,那就不免居于被动地位,受会员银行的意志而行动,因为有公关市场交易,所以能直接操纵金融市场。如市面通货膨胀,就发卖政府证券或其他商业票据,以限制信用继续扩张,如市面通货收缩,商业衰颓,则收买证券或票据,使现金流入市场,以扩张信用,并刺激产业之活动。

## 四

联邦准备银行的组织和业务,已略如上述这个制度有几点是较旧制度优良,有几点是尚未书写呢?

联邦准备制度把资金集中于数城市,于必要时,联邦准备局还可减低存款准备率,不过减低之数,由政府课以累进税,但较之以前的一定要维持法定最低限度,已松弛了许多。而且还有再贴现方法,以调剂金融。如会员银行准备减少,不能再继续放款时,可向联邦准备银行借款,或以票据再贴现,以获得现款。有时资金需要情形,各准备区并不一致,若干联邦准备银行感觉要求放款压力非常强大,若干银行则感觉无所运用资金,在此场合,联邦准备局可请某数家联邦准

备银行再贴现其他数家联邦准备银行的商业票据。结果与减低准备率相同,银行信用可以大加扩充。除此以外,准备银行又可随时把存款和贴现票据变为联邦准备券,流通于市面,市面不需要时,又可随时收回。因为有此减低准备,再贴现,和发行准备三种方法,于是旧银行制度的劣点,如准备散漫,准备呆藏,银行信用不能扩张,通货与伸缩性等弊病,都完全扫除,这是联邦准备银行制度较胜于旧制度的最显著的一点。

旧银行制度汇兑上的缺点?新银行制度也完全更正。以前美国票据交换所只限于交换本埠票据,外埠票据由各银行托准备银行代收。准备市银行所以乐于效劳,因为可以拿收得的票据,作该委托银行的法定准备,也是吸收存款的一法。新银行制度既规定准备集中,以前各银行就失去保管准备的资格,对于代收票据,自然也不愿再做。所以联邦准备条例第十六节规定:“联邦准备局可自为各联邦准备银行之票据交换所,……亦可指定一联邦准备银行,行使此种职权……并可请各准备银行为各该区会员银行之票据交换所。”非会员银行只须遵守一定规则,也可加入,称为交换所会员银行。各会员银行都在准备银行存有划账基金,(Gold Settlement Fund)一切应收应付票据,即在联邦准备银行账上转账解决。国内汇兑的障碍,因此得以打破。国外汇兑方面,美国银行界在联邦准备条例未通过前,所觉得最痛苦的,有下列四点:(一)法律上美国银行不能承付汇票;(二)缺乏中央银行,票据不能再贴现;(三)缺乏公开市场,承付汇票不能出卖;(四)美国银行在外国分行不多。联邦准备条例把以上各点一一改正,并托各国中央银行为代理人,于是国外汇兑上的障碍,也得避免,这是新银行制度优于旧银行制度的第二点。

联邦准备银行虽没有发行钞票的特权这和近代中央银行之典型的英兰银行和法兰西银行不同,但因联邦准备券的伸缩性极大,事实上已占美国通货的大部分,国立银行钞票所占的成数,已不足为害,无形中得享钞票发行专利权。这是新银行制度的附带的好处。

大体而论,联邦准备条例是很优美的,实施成绩也很圆满。它巧妙的改革了旧制度底下的弊病,坚固了旧制度的银行的地位。然而也不能说尽善尽美。第一,关于银行的法令,除存款准备已由联邦准备条例减低外,其他还是沿用一八六三年的国立银行条例。资本数量一层,自然适用该法。该法规定在三千以下的城市只须二五,〇〇〇元;三千以上六千以下者,只须五〇,〇〇〇元,即在五万以上以至几百万的大城市,也只须二〇〇,〇〇〇元。按国立银行条例订立时,美国工商业还没有今日那么发达,小额资本或许已能应付;而且对于银行设立的限制宽弛,正所以刺激银行兴起,间接奖励工商业。而现在时代,工商业情形较之一八六三年,发达何止百倍,而银行资本额还是依照一八六三年而定,如何能适合社会需要?无怪伦敦大学银行学教授格里高米(Prof. T. E. Gregory)说现在美国的银行制度,还是一八六〇年左右的银行制度了。

上面讲过,联邦准备条例巩固了旧制度下的银行的地位,不幸受到这个好处

的,还只有国立银行。法律规定必须加入准备银行为会员的,只是国立银行,州银行和信托保险等公司不在内,后者固然亦可加入,但不强迫。考立法者立法时的用意,无非使州立银行陷于孤立地位,而自行消灭,然而美国个人主义非常强烈,州立银行既不自动加入联邦准备银行,也不自动休业。据一九二九年调查,州立银行与国立银行数目相等,势力并未减退。州立银行既不是会员银行,它所受到的好处,只是完美的票据交换制度,至于再贴现一层,因只限于会员,无权享受。只是金融周转不灵,准备散漫,举凡旧制度下银行所有的弱点,无不兼而有之。加之州政府银行法极宽,数千小银行的发起人,既乏资本,又无银行经验,一旦经济衰颓,即有休业危险,引起公众对于银行的不信任,社会整个金融结构全被累及。美国政府已见到这种弱点,所以于去年成立复与金融公司,但未能发生极大作用。

在有这样历史背景这样缺点的银行制度的社会里,见到从一九二七年以来,平均每年倒闭银行数常再一千家以上,也不能说是奇事了。

## 五

美国银行制度既有上述缺点,在不久的过去,又经过一次严重金融恐慌,受了极大教训,对于改革银行制度的需要,自然倍形迫切。三月九日,众院一致通过紧急银行法案,内容共分四部,第三部有“授权总统,在保护存户利益所必要之范围内,管理各银行……又授权总统与财部,改组……银行制度”等字样。然则未来的银行制度的动向是怎样的呢?

我们先把世界银行趋势观察一下。近来世界银行的最显著的趋势,就是合并和集中,在地方银行之上,有一强有力的中央银行;各地方银行则逐渐合并而代以支行网。英国是这种制度的代表,在一九〇〇年有银行一四二家,现在只有银行三十四家,而国内外支行却有二千以上;其他如加拿大只有银行十家,德国四百余家,日本在明治三十四年有银行二三五九家,昭和四年一〇〇六家,最近又减为五三八家。这种集中趋势,不是偶然,完全由于社会环境。银行基于工商业之上,现代工商业的特征,是减少竞争浪费,施行科学管理,资本集中,指挥便利,这种要求反映于银行之上,就是设立中央银行,合并地方银行,而多设分行。返观美国情形,则美国向以单独银行制度闻名,即银行不许设分行。从一九二七年以来,准许银行于本行所在地同一市内设立分行,一出市界,即无设立分行的权利。近来银行合并运动也非常显著,但碍于不得设立分行的法律,合并后也无多大利益。而美国的工商业,至少已与英国并驾齐驱,这是银行制度不合社会需要的又一证明。

现代工商业要求银行集中,世界各国都已迎合这种趋势,未来的美国也必定接受此种潮流。美国银行集中的第一步,大概是撤销基础薄弱的州立银行,和废弃设立分行的限制。美国政府及银行界人物,也已有这种意见,如三月二十九日联邦准

备局宣称：“众院有权取消所谓州立银行制度，而以全部银行事业，集中于联邦政府严密监督之下。”

作一小小结语，以结束本文。美国每次银行改革，都有绝大进步，但不彻底，如通过国立银行条例而仍维持州立银行制度，准备条例是个人主义和集中趋势的混合产物，也不彻底，所以未臻完善，未来的趋势，必定趋于更大限度的集中。

# 温故而知新

## ——物价动态之一种分析

徐毓枬

从限价取消(十一月一日起)到修正金圆券发行办法公布(十一月十一日),其间不过短短十一天,但是这短暂一段时期却是含意深长,极富启发性。

如果限价政策不能严格有效执行,则必有黑市,而且黑市价格一定高于买卖双方自由议价情形之下所达到的水平,因为黑市价格必须在这个水准之上,再加上一笔,抵偿其因违反限价所负担的风险。这件事应当很明显,但亦不妨举上一例以明之。商人原来肯依金圆七角一斤之价格,出售某种粗粮,但是在运输过程中,很可能被检查人员依限价强购;迨后在黑市出售时,又可能遭经检人员之告发或留难,为抵偿这两项可能的损失,商人必须要一金圆一斤才肯出售该项粗粮,故黑市价格比自由买卖多三角一斤。(在限价政策后期,北平曾举办以布易粮办法,理由是:如果布粮二者都依限拆换,农民自然不吃亏。据我们从报章上知道的一鳞半爪,这个政策并未使乡下人踊跃交换。我的解释是,这个办法忽略了风险成本,谁能够担保农民在到交换站之前,不被特殊势力依限价购其粮?谁又能担保农民在换得布匹,在归家途中,不被特殊分子依限价强购其布?)

限价政策之下之黑市价格,既含有风险成本在内,故设限价取消,自由买卖恢复之后,由于这部分风险成本不复存在,而物价走跌,或至少平稳一些时候,是最自然不过的事。北平在这十一天以内的物价变动,的确符合以上预期。就个人经验而论,以北平西郊为例,在限价期间,上米会到过三元一斤,限价取消以后,米曾降至一元七角一斤,猪肉之变动幅度更大,曾从限价时之十四元一斤至限价取消后之四元四角一斤。平民主要食粮之玉米粉亦一元二三角下降至七八角一斤。米面价格之下降,也许有人会归之于富户南迁,囤户出笼,但是猪肉大概不是适宜的囤积对象,南迁富户大概不是玉米消费者,而且能够南迁者也是极少数之极少数,在平市总人口中所佔比例必微小不足道。故我推论,限价政策取消以后之物价下降,主要是由于风险成本之不复存在。

根据同样理由,则在限价政策取消以后,上海物价亦应下降,或至少平稳不动,

---

\* 本文原载于《新路月刊》,1948年第3期,第7—9页。

而事实却大相径庭。

“大饼油条最初几天还只卖一角一个,接着涨一倍变为两角,过一天又变为三角,再去问要五角了;香烟极低的牌子,头两天一角一包,一下跳到一元,两下跳到三元,三下跳到五元以上了;食米价格的传说,更是骇人听闻,头一天有人说要八十元一石,第二天看报是一百五十元,晚间传说到了三百二十元,过一天再看报,四百五十元也不容易买到了;其他一切货物,价格平均每天涨一倍涨两倍,不算稀奇,而且大都只有少量的供应,还要抢着买,还有些货根本是有价无市。”(《经济评论》四卷五期时评,市场突变的心理因素,十一月十三日出版,字旁圈点是我加的。)

上引文作者大概是叙述到六日或七日为止,从七日到十一日,情形更严重,据报载,白米曾到一千八百元一石,而且还曾发生过若干抢米事件。迨政府宣布首都卫戍区于十日起入戒严状态后,情形始渐好转。引文作者认为这种反常现象,应从心理因素解释,笔者深表同情。本文目的,想从经济常识方面,较详细地说明两点:(a)何以物价高而供应反少?(b)何以物价高而成交不多?当然,经济常识应当充分顾到心理因素。

我们之所以会发生第一个问题,乃是因为在无意之中,太受了传统的静态经济学说之影响。这个学说告诉我们:在长期时期中,平均生产成本可能随产量之增加而逐渐减少,故长时期中之供给曲线,可能是往下倾斜的,即供给量愈多,生产者引以自满的价格愈低。可是如果时间很短,短得无法从生产方面,增减该物之数量,所谓供给,只是在某一价格之下,卖者愿意从其存货中出售的数量,则卖者之供给量大随价格之高而增。从十一月一日至十一日这短短十一天,从粮食生产方面看,时间可以说是短得微小不足道,何以市场反应,和初等经济学所预测的结果,却完全相反呢?

答案是:这种经济学说至少忽略了两点:(一)卖者对于现款之需求,(二)卖者于对未来价格之预期。

(一)在正常情形之下,卖者对于现款之需求的确是无限制的。卖者目的在逐什一之利,故其资本额周转得愈快愈好。但是在目前这种情形之下,或者由于供给之来源枯竭,或者因为以后进化之价格,还要大于目前售价,故商人对于现款之需求是有限的;他只要换取一点现金,应付他自己商号之日常开支,以维持其自己商号于不倒闭(*going concern*)就够了。因为其他物价亦在涨,故商人为维持自己商号之日常开支所需要的现款数,也不是一个固定数,也在增加。由此,如果他自己所售商品之价格之上涨程度,超过其他一般物价,则其供给将随价格之增而减;如果其自己商品之价格以上涨程度,等于其他一般物价,则供给量将不增不减;只有当他自己出售的商品,较之其他一般物价为落后时,他才会增加其供给。这已经可以部分解释,为什么价格上涨得愈厉害的商品,其供给之缩减程度也愈可怕。

经济学家在讨论势力之供给时,曾经注意到类似现象。如果工资是按件计算的,现在把每件工资提高一些,工人们是否会多做几件呢?不一定。如果工人们

只想取得一特定量的货币所得,则当工资提高时,工人也许反而少做几件。个人储蓄对于利率变动之反应,亦有相似情形,如果个人只想取得某特定量的利息收入,则利率愈高,储蓄愈少。以上这两种情形,以往是认为例外情形,现在则几乎适用于一切商品。例如变成了通则。

(二) 传统的经济学一向暗中假定着,当前物价虽然改变,但并不影响卖者心目中所预期的未来价格,这个假定当然与事实不符,卖者心目中所预期的未来价格,很可能受当前价格之影响,故当代经济学家有所谓价格预期弹性(elasticity of price expectations)这一个概念,其正式定义是:当前价格之比例改变,除预期价格之比例改变。如果当前价格上涨百分之五,而卖者心目中之预期价格不动,则该卖者不预期弹性等于零,换句话说,他认为目前价格之上涨只是暂时的。在这种情形之下,他(卖者)自然愿意趁高价时多出卖一些,传统的经济学即暗中假定着这种预期弹性。如果当目前价格上涨百分之五时,卖者预期未来价格亦将上涨百分之五,则预期弹性等于一。此时商人认为目前价格之上涨是永久的,未来不会再落,此时出售或在未来出售皆可,商人不必急于在现在出售,故现在供给量不一定增加。如果当目前价格上涨百分之五时,商人预期未来价格将上涨百分之十,则预期弹性大于一,商人将把目前之价格上涨,作为未来更将上涨之信号,在目前出售不如未来出售(假定利率仍维持不变),故目前自然握住物资不放,形成惜售现象。

目前一般商人之预期弹性是大于一呢还是小于一呢?对于这个问题之答案,经济学人之意见大致可以一致。十年以来,物价只有涨,没有跌(除了极少数例外,以及大涨小回情形),而且上涨速度也愈来愈快。商人对此种上涨声势,亦习以为常,一经上涨以后,新的价格水准又立即变为未来上涨为起点,故大致说来,现在一般商人之预期弹性是大于一。故当目前价格上涨时,商人反减少其目前之供给量。

以上说明上述(a)点:何以物价高而供应反少。现在我们要进而说明(b)点,何以物价高而成交不多?

首先,我们何以知道成交额不多呢?我的答案是:我们可以从上海票据交换之数额中看出,下列数字,也是从《经济评论》四卷五期页15转引的。

| 时期         | 全周交换额(单位千元) | 每日平均交换额(单位千元) |
|------------|-------------|---------------|
| 10月11日—16日 | 612 915     | 122 583       |
| 10月18日—23日 | 802 647     | 134 774       |
| 10月25日—30日 | 773 719     | 128 953       |
| 11月1日—6日   | 1 050 386   | 175 064       |

从上表可以看出,如果以十一月之最初一周与十月份之最后三周相比,则交换金额至多不过上涨百分之五十,而物价水准则在第一周要比十月份第四周高涨五倍强,这自然是表示成交额(以真正实物计算)减少。

我知道有人会在这里提出非疑,认为票据交换金额不足以代表实际交易额,理